

# 上海师范大学本科教学贡献奖励实施办法

2022年10月

## 一、指导思想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培养的指示精神，围绕地方高水平大学建设目标，实施本科教学贡献奖励办法，奖励在本科教学、学生指导、教师发展、教学研究与改革等人才培养工作中做出重要贡献的教职员工。引导教师回归课堂，潜心育人，落实以本为本的办学理念，关注学生的能力提升，涵育高端教学成果。鼓励广大教师和管理人员积极投身教书育人和教学服务工作，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推进学校地方高水平大学建设，推进学校人才培养贡献国家战略和地区发展。

## 二、基本原则

遵循“以本为本、优绩优酬”的奖励原则，坚持以学生发展为中心，鼓励广大教师回归初心，将精力投入到本科教学、学生指导、教学改革等领域中。聚焦教学创新，倡导教学学术研究，激励高端教学学术成果，同步推进教学优秀和卓越两类贡献奖励。

## 三、本科教学贡献奖励内容和标准

上海师范大学本科教学贡献奖励含本科教学卓越贡献奖和本科教学优秀贡献奖两个层级。卓越贡献指教师在教书育人、教学研究工作中做出巨大贡献，教学积淀深厚，教学成果处于国内先进水平，获得国家级奖励。优秀贡献指教师在教书育人、教学研究工作中做出重要贡献，达到区域领先水平，获得省部级奖励。本科教学贡献奖励聚焦产出，主要围绕学生指导、教学发展、荣誉称号、教学研究与改革等指标。

### （一）学生指导

#### 1. 竞赛获奖

指导本科生以我校为第一单位在本科学科竞赛中获奖，具体奖励标准见表1.1。

具体学科竞赛分类目录<sup>1</sup>以教务处规定为准，不在目录中的竞赛不予认定。

表 1.1 本科学科竞赛获奖奖励标准

竞赛分类	一级	二级	三级	其他
国家级“挑战杯”、国家级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300	120	60	10
A1	180	60	30	10
B1	60	30	15	5

本表所称一、二、三级是指竞赛所设的奖励等级，例如“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获得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分别认定为本表的一级、二级、三级，再如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获得金奖、银奖、铜奖，分别认定为本表的一级、二级、三级，其他竞赛以此类推。其他等级的奖励中，鼓励奖不予奖励。

同一项就高原则，若跨年补差额。

## 2. 双创活动

① 指导本科生参加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年会获奖，最佳奖每项 30 教分，优秀奖每项 10 教分；

② 指导本科生参加上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成果展获奖，最佳奖每项 20 教分，优秀奖每项 5 教分。

## (二) 教学发展

以我校为第一单位参加教师教学竞赛获奖，具体奖励标准见表 1.2。

具体教师教学竞赛认定目录以教务处规定为准，不在目录中的竞赛不予认定。

表 1.2 教师教学竞赛获奖奖励标准

竞赛分类	一等奖及以上	二等奖及以下
A 类	300	120
B 类	90	60
C 类	40	20

如所参与的竞赛在设置等级奖项（例如一、二、三等奖）之外，另设立了其他类型的奖项（例如某某之星、某某称号），其他奖项一律认定为鼓励奖，不予奖励。

<sup>1</sup> 学生学科竞赛分类目录，目前设置了两个维度：竞赛组织范围（全国性，A 类；地区性，B 类）、主办单位性质（政府主导，1 类；非政府主导，2 类），形成了 4 种类型：A1、A2、B1、B2。把指导学生参加 A1 和 B1 竞赛获奖纳入到教学贡献奖励的范畴，指导学生参加 A2、B2 及以下竞赛获奖纳入教学工作量考核认定范畴。

### (三) 荣誉称号

#### 1. 教学名师

- ① 获得国家级荣誉称号，1800 教分；
- ② 获得市级荣誉称号，120 教分。

#### 2. 教学优秀团队

- ① 获得国家级荣誉称号，1800 教分；
- ② 获得市级荣誉称号，120 教分。

### (四) 教学研究与改革

#### 1. 市级以上一流专业建设点、教研项目、平台、基地

① 以我校为第一单位获得/验收通过的一流专业建设点，国家级，120 教分；市级，60 教分。

② 以我校为第一单位获得/验收通过的教研项目，国家级，60 教分；市级，30 教分。

③ 以我校为第一单位获得/验收通过的教研基地、平台，国家级，300 教分，市级，120 教分。

同一项就高原则，若跨年补差额。

#### 2. 市级以上金课

以我校为第一单位获得认定的一流课程，国家级，120 教分；市级，60 教分。

同一项就高原则，若跨年补差额。

#### 3. 教学成果奖

以我校为第一完成单位获得教学成果奖，具体奖励办法见表 1.3。

表 1.3 荣获教学成果奖奖励标准

级别	特等奖	一等奖	二等奖
国家级	6000	3000	1800
市级	1200	600	480
校级	300	240	60

表中列出各等级成果奖励额度，含同一成果获得下一等级奖励金额。同一项成果就高原则，若跨年补差额。

#### 4. 教材

以我校为第一完成单位获得市级及以上的规划教材或教材奖。

① 获得市级以上规划教材，60 教分；

② 获得国家级教材奖，一等奖，1800；二等奖，1200 教分；其他奖励，600 教分。获得市级教材奖，300 教分。

同一本教材就高原则，若跨年补差额。

#### （五）教学管理

担任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或副主任，任期内每年 360 教分；担任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任期内每年 60 教分。

### 四、奖励申报和审定流程

1. 教师填报实施奖励年度的教学贡献成果。
2. 教务处复核。
3. 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和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组成本科教学贡献奖励工作小组，审核奖励名单。
4. 如有争议，由本科教学贡献奖励工作小组负责裁定。
5. 本科教学贡献奖励最终名单经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确定。

### 五、其他规定

本办法奖励范围为我校在编在岗教师获得的以上海师范大学为第一完成单位的由上级主管部门等政府部门正式公布的各类本科教育教学相关竞争性研究与改革项目、课程、专业、成果、奖励、平台、基地等。对于符合本办法奖励原则、但上述条文没有涵盖的重大标志性教学成果，可由著名同行专家推荐，学院向学校提出申请复议。

团队实施的工作，工作量以团队为核算单位，由团队负责人分配到个人（包括跨学院项目），团队成员以项目申报书或项目负责人的书面报告为准。

同一项目就高奖励，跨年补差额，即执行中当奖励高级别项目时，在应获奖励额度上扣除前期低级别项目已获奖励部分。

本科教学工作量年度考核不合格的教师，取消参与当年度本科教学贡献奖励的资格。

## 六、附则

本办法由校长办公会审定通过，自公布之日起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本办法不符或覆盖的，按照本办法执行，原规定同时废止。

本办法的最终解释权归学校教务处。

教务处